

区残联 2024 年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机构组成。

区残联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人民群众团体组织机构，无二级机构。

(二) 机构职能和人员概况。

1、机构职能

(1) 听取残疾人意见，反映残疾人需求，维护残疾人权益，为残疾人服务。

(2) 团结、教育残疾人遵守法律，履行应尽的义务，发扬乐观进取精神，自尊、自信、自强、自立，为社会主义建设贡献力量。

(3) 弘扬人道主义，宣传残疾人事业，沟通政府、社会与残疾人之间的联系，动员社会理解、尊重、关心、帮助残疾人。

(4) 开展残疾人康复、扶贫、教育、劳动就业、文化、体育、科研、用品用具、障碍设施和残疾预防工作，创造良好的环境和条件，扶助残疾人平等参与社会生活。

(5) 协助政府研究、制定和实施残疾人事业政策、规划和计划，起草有关保障残疾人权益的法规草案并组织开展执法检查，调查和掌握残疾人状况，向政府提出决策建议，对有关业务领域进行指导和管理。

(6) 协助全区各乡、镇、彝族乡党委政府考察乡镇残联理事长和做好残联干部的管理工作，对全区各乡、镇、彝族乡残联、专门协会组织以及企事业单位残联组织负责人进行培训。

(7) 承担区政府残疾人工作协调委员会的日常工作，做好综合、组织、协调和服务。

(8) 组织实施残疾人集中和分散按比例就业工作，指导监督残联系统残疾人福利企业，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并监督实施残疾人社会福利生产的扶持保护政策。

(9) 组织实施残疾人各类职业培训，努力为残疾人提供就业机会。

(10) 指导和管理各类残疾人专门协会。

(11) 统筹开展为残疾人事业募捐活动。

(12) 开展残疾人事业的对外交流与合作。

(13) 加强机关思想、政治、组织、作风建设，搞好各级残联组织的自身建设，确保各项任务的完成。

(14) 指导和管理好残疾人服务中心工作。

(15) 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等工作。

(16) 承办区委、区政府和市残联交办的其它工作。

2、人员概况

我会编制 4 人，实有在职人员 5 人，其中：公务员 3 人，参公人员 1 人，工勤人员 1 名。

(三)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1、民生工程项目

(1) 实施残疾人就业工程。帮助城乡残疾人实现居家灵活就业及重点对居家灵活就业对象发放直接补贴资金。

(2) 实施残疾人扶贫解困工程。扶持农村贫困残疾人发展生产；向贫困残疾人发放适配基本辅助器具；为贫困家庭脑瘫儿童实施手术和康复训练。

(3) 实施残疾人社会保障工程。帮助有需求的残疾人实施家庭无障碍改造。

(4) 实施残疾人医疗卫生工程。救助贫困家庭重度听力残疾儿童和智力残疾儿童康复训练。

2、狠抓脱贫攻坚乡镇振兴战略工作，巩固脱贫成果,努力实现四个现代化目标。

3、全面深化“量体裁衣”式为残疾人服务工作。

4、做好残疾人专项调查工作。

5、做好残疾人维权稳定工作。

(四)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坚决拥护和捍卫“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认真贯彻会议精神，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认真履行“代表、服务、管理”职责，坚决把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的要求贯穿各项工作之中。

按照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对2024年财政拨款整体支出开展了绩效目标管理，全部编制了绩效目标，涉及财政项目资金194.77万元，覆盖率达到100%，同时实现了绩效目标。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24年本年收入合计312.5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86.07万元，占91.5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1.28万元，占6.81%；其他收入5.22万元，占1.67%；上年结转收入0万元，占0%。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24年本年支出合计312.3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17.62万元，占37.65%；项目支出194.77万元，占62.35%；本年结余0.18万元，占0%。

（三）部门财政资金结转结余情况。

2024年区残联项目支出结转结余0.18万元，为区法院退回股权量化诉讼案案件受理费。

三、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根据自评体系进行描述）

（一）部门整体履职绩效分析。

2024年我会的整体绩效目标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坚决拥护和捍卫“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认真贯彻会议精神，坚持围绕中

心服务大局，认真履行“代表、服务、管理”职责，坚决把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的要求贯穿各项工作之中。通过扎实做好预算编制、严格落实中央、省、市委市政府关于“厉行节约”的指示要求，确保预算编制和收支合理化，同时加强支出进度管理，完善动态监督，提前预计，在完成一般性支出压缩的情况下，确保机构运行和项目实施，基本实现 2024 年既定目标。

2024 年收入总额 312.5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为 307.35 万元，其他收入为基本账户利息收入等 0.22 万元以及东西部协作捐赠资金 5 万元。本年支出总额 312.3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7.62 万元，占总支出 37.65%，基本支出中人员支出 104.66 万元，公用支出 12.96 万元；项目支出 194.77 万元，占总支出 62.35%。

（二）特定目标类项目绩效分析。

2024 年区级预算项目有：

脑瘫儿童康复手术及训练；残疾人居家灵活就业补贴；残疾人实物扶持；残疾人适配辅具；残疾人无障碍改造；残疾人康复救助；“康复中心”托管费；智慧量服通讯费；残疾人困难救助；残疾人事业费；村、社区残协专职委员工作补贴；购买社会服务；元旦、春节、助残日等节日慰问；购买残疾人意外保险；残疾人购买医疗保险补贴。

1. 整体情况：脑瘫儿童康复手术及训练资金预算 3 万元，全年执行 3 万元，执行率 100%；残疾人居家灵活就业补贴，资金预算 13 万元，全年执行 10.7 万元，执行率 82.3%；残疾人实物扶持，资金预算 12 万元，全年执行 12 万元，执行率 100%；残疾人适配辅具，资金预算 2.7 万元，全年执行 2.7 万元，执行率 100%；残疾人无障碍改造，资金预算 4 万元，全年执行 3.98 万元，执行率

100%；残疾人康复救助，资金预算 2 万元，全年执行 2 万元，执行率 100%；“康复中心”托管费，资金预算 8 万元，全年执行 8 万元，执行率 100%；智慧量服通讯费，资金预算 6 万元，全年执行 6 万元，执行率 100%；残疾人困难救助，资金预算 4 万元，全年执行 3.98 万元，执行率 100%；残疾人事业费，资金预算 3 万元，全年执行 3 万元，执行率 100%；村、社区残协专职委员工作补贴，资金预算 10.8 万元，全年执行 10.8 万元，执行率 100%；购买社会服务，资金预算 3 万元，全年执行 4.8 万元，执行率 160%；元旦、春节、助残日等节日慰问，资金预算 2 万元，全年执行 1.85 万元，执行率 92.5%；购买残疾人意外保险，资金预算 8.3 万元，全年执行 8.13 万元，执行率 97.95%；残疾人购买医疗保险补贴，资金预算 9 万元，全年执行 15.01 万元，执行率 167%。

2.50 万以上项目：

我会无 50 万以上项目。

（三）结果应用情况。

1、严格按内控制度管理单位所有的项目支出。**一是**实施采购严格按照程序进行操作，层层审批，严格把关，所有采购项目均进行了比选和招投标。**二是**规范资产管理，严格按照规定将单位所有资产全部纳入资产系统管理。**三是**预决算信息公开准确、及时，精准地反映了单位的收入支出情况。**四是**绩效评价客观公正，找准存在的问题，提出整改方案，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打下了坚实基础。**五是**依法接受财政监督，严格按资金支付进度进行支付和做账，资金支付实行专款专用，报销原始凭证齐全，为财政随时查账提供了有力依据。

2、通过客观公正的自我评价和目标公开，清晰的反映了项目

规划实施的合理性，切实解决了残疾人的重点困难问题，充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贫困残疾人得到了实惠，幸福指数得到了提高，从而进一步提升了残疾人的满意度。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本部门开展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98 分。

（二）存在问题。

年初制定绩效目标任务项目内容不精准，个别项目未完成实施，导致预算资金有结余，资金投入未完成即定目标。

（三）改进建议。

加强协调力度，争取将未实施的项目进行实施，将项目精准落实到位。